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陳鈺淳
電話：08-7320415#3614
傳真：08-7320185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8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129924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4149758_11129924300_1_4149758_11129924300_1.doc)

主旨：有關榮華國小辦理本縣111年度讀報教育教師研習計畫一案，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榮華國小111年7月21日屏內榮小教字第1110002893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於111年8月19日(星期五)9:00至16:30假光春國小辦理，參加對象為本縣讀報教育實驗班教師及其他對讀報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 三、參加人員請逕上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同意核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全程參與者同意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

正本：各高國中、本縣各國小(不含大路關、崇華)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